

論學術亂象的由來和治理

——兼談學術期刊主編的責任與作為

陳 頴

[提 要] 學術亂象是發生在學術領域的那些有悖學術道德、準則、規範的個人或集體行為。學術亂象近年在中國頻頻發生，且有愈演愈烈之勢。學術亂象之蔓延泛濫，根源在於行政權力對於學術的過度干預和不科學不合理的學術評價制度。治理學術亂象從學術制度改革入手是治本之策，輔之以道德約束和法律法規。作為學術亂象的滋生土壤之一，學術期刊主編在治理學術亂象中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必須有所作為也能夠有所作為。

[關鍵詞] 學術亂象 學術制度 學術評價 學術期刊 主編 責任 作為

[中圖分類號] C03 **[文獻標識碼]** A **[文章編號]** 0874 - 1824 (2017) 04 - 0115 - 07

一、學術亂象何在？

學術亂象是發生在學術領域的那些有悖學術道德、準則、規範的個人或集體行為。學術亂象近年在中國頻頻發生，且有愈演愈烈之勢，上至兩院院士、大學校長，下至研究生、大學生，都捲入其中。發生在學術研究與學術出版領域的學術亂象歸結起來不外乎以下若干：一曰學術造假。學人臆造虛假的研究過程和結論，或把他人的研究成果改頭換面後據為己有；學術期刊為了佔據有利的學術地位，作虛假引用，以圖提高影響因子。二曰學術吹泡。學人或研究機構誇大學術成果的實際水平和價值；學術期刊唯影響因子是瞻，不惜重金吸引所謂“名家”稿件，而不問稿件水平質量，所謂“名刊”、“名欄”名不副實。三曰學術互利。學人同道結成利益聯盟，互抬轎子，互架橋樑，學術成果或課題評審中，串門打招呼求關照，上躡下跳不亦樂乎；學術期刊為進入各種核心行列，抱團互引，互利互惠心照不宣。四曰學術稱號滿天飛，助長功利學術。學人無不千方百計謀取各種學術稱號，各種等級名堂的獎勵計劃、優惠政策、人才工程令學人躁動不安，急火攻心，難耐面壁破壁之功。五曰學術商品化。學歷、學位、學銜等成為高校謀利的商品，官員、企業家紛紛利用行政權力或金錢開路，在高校謀求博士、碩士學位或名譽教授、客座教授等學銜，高校以此換取行政權力的關照和經濟利益。六曰學術掮客大行其道。學人或學子為謀升

職或完成學業，找槍手代寫論文甚至專著；假冒學術期刊網站靠偽學術大發橫財。凡此種種不一而足，在筆者看來都可歸入學術亂象之列。

可以肯定，學術亂象並非中國獨有，亦非世界通行，但在當下中國表現尤烈卻是不爭的事實。作為學術道上之人，學術期刊主編既是學術亂象的受害者，某種角度看，也是學術亂象的參與者甚至製造者。因此，治理學術亂象，學術期刊主編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必須有所作為，也能夠有所作為。

二、學術亂象何以泛濫

中國自古官場腐敗不勝枚舉，人們見怪不怪，而所謂學術腐敗或學術亂象恐怕就比較罕見，至少在中國古代不曾蔓延過，因為，在國人心目中學術研究向來是象牙塔中的“千古之聖事”，通過學術圖名有聞，圖利則未有。然而，實際上，中國自古就有滋生學術腐敗的制度土壤，何以為證？中國學術自古就有“雙軌制”，即體制內學術和體制外學術。我以為，正是這學術的“雙軌制”埋下了催生學術腐敗或學術亂象的制度根源。“學而優則仕”，孔夫子的這句千古名言曾經激勵了中國封建時代多少寒門學子，鞭策他們發憤圖強努力讀書，以求一朝發達，升官發財封妻蔭子。因此，在中國傳統社會中，對寒門出身者而言，只有讀書學習才是擺脫貧困成為人上人的唯一途徑。通過求學和科舉考試晉身仕階層後，就成為官員，亦即成為體制內的知識分子。中國封建時代的“仕”階層固然多數為各級行政官員，但亦有相當一部分官職是專為在體制內從事學術研究的知識分子而設立的，如從唐代開始歷代中央皇朝均設有翰林院，入選翰林學士者一般都為大學者，如唐朝的杜甫、張九齡，宋朝的蘇軾、歐陽修、王安石、司馬光，明朝的宋濂、方孝孺、張居正，晚清的曾國藩、李鴻章等等，皆是翰林中人。這些體制內的鴻儒地位高待遇優。然而，中國古代還有相當多體制外的知識分子，他們中的一部分也終身鑽研學術，以學術為立身行事之本，這部分知識分子大都比較清高，不事權貴，不為五斗米折腰。如三國曹魏時期“竹林七賢”之一的嵇康，崇尚老莊哲學，著有《養生論》和大量文學作品。大將軍司馬昭欲禮聘他為幕府屬官，他跑到河東郡躲避徵辟。司隸校尉鍾會盛禮前去拜訪，遭到他的冷遇。同為竹林七賢的山濤離開選官之職時，舉薦嵇康代替自己，嵇康作《與山巨源絕交書》，列出自己有“七不堪”、“二不可”，堅決拒絕為官。最後竟遭陷害，被司馬昭處死。當然，也有劉勰這樣原是體制外的知識分子，通過努力鑽研學術，寫出了鴻篇巨制，才得以擠進體制內。^①顯而易見，體制內的知識分子俸祿優厚生活無憂，而體制外的知識分子多數粗茶淡飯，甚至終身窮困潦倒。那麼，既然學術的“雙軌制”可能滋生學術腐敗，但為何中國古代並未存在過嚴重的學術亂象，這是因為，中國古代的知識分子不管在體制內外，均受到重義輕利等儒道思想強大精神力量的支撐和制約，一般不敢涉足學術腐敗。因此，中國幾千年封建時代，一直延續著學術思想和文化傳承於不衰，卻不曾發生過大範圍的學術腐敗或學術亂象。

民國時期基本延續中國傳統的知識分子政策，體制內的知識分子待遇依然優厚，儘管民國時期戰亂頻仍，但知識分子在艱苦環境中依然能夠矢志學術，且因政治無暇強力干預學術，學術獲得了相對自由，學術成就並不遜色。在國家動亂不安、戰爭災難深重的時刻，知識分子能夠苟安於學術就已心滿意足了，誰也無心學術腐敗，學術亂象更無從滋生。

新中國建立後，知識分子政策發生巨變。改革開放前的近30年時間裡，屢次政治運動，知識分子多為受批判被打擊對象，身心倍受摧殘。這一時期的學術研究基本上是為現實政治服務的，

帶有濃厚的意識形態色彩。在人文社會科學領域佈滿學術“雷區”，學者們膽戰心驚不敢越雷池一步，發生在學術領域的“胡風案”、“吳晗案”、“武訓傳案”、評法批儒運動等等，早已把知識分子規訓得服服帖帖，普通知識分子誰還敢通過學術為自己謀來私利，更遑論什麼學術腐敗。如果說，這一時期有過什麼學術亂象，那就是迎合“左”傾政治的學術有時能夠為一些人謀來大利，姚文元不就是通過一篇文章登上權力高位的嗎？儘管在中國學術發展史上，這種反常現象只是曇花一現，但其深刻的歷史教訓值得永遠記取。

改革開放以來，當代中國的學術才真正進入了繁榮的時期。對“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的大討論打破了長期“左”的思想禁錮，為學術研究鬆了綁。隨著經濟建設的迅速發展，國力的逐步強盛，政府財力日益雄厚，國家終於有條件拿出更多財力支持和發展學術事業。但這些支持學術發展的資金如何做到公平分配財盡所用是個難題，於是就有了政府主導的各項支持學術研究的課題申報、人才計劃、成果評獎等等獎勵政策的出台，所有這些政府支持的項目的背後都與單位和個人的經濟利益直接掛鉤。這就是說，誰的學術水平高，成果豐碩，誰就能夠名利雙收，因此，如何衡量一個學者的學術成就便成為至關重要的事情。

行文至此又得與學術制度聯繫起來，這是分析問題的關鍵。延續幾千年的中國古代的“雙軌制”學術制度到了20世紀50年代後很快變成“單軌制”，即只存在單一體制內的學術，而不允許體制外的學術存在。與這一學術制度相適應，國家先後成立了中央和地方各級各類專業學術研究機構，如中國科學院、中國社會科學院和各省、市社會科學院等。與此同時，私立高等學校被全部合併到公立高校中。除了高校和科研機構全部實現公立外，為了把那些從事文學藝術工作的知識分子也納入體制內，國家又設立了各種文學藝術專業協會，如各級作家協會、美術家協會、音樂家協會、戲曲家協會等等。與學術關係最密切的各種學術期刊也清一色為體制內的刊物。為了實現對包括學術出版在內的新聞出版事業的有效管理和控制，國家建立了書報刊號的嚴格審批制度。即便是改革開放三十多年後的今天，中國的經濟制度已經完全多元化，但人文社會科學學術研究領域依然是計劃經濟時代的“單軌制”一統天下。在此情形下，體制對於學術便具有了絕對的支配權，包括學者的學術水平如何、應該享受怎樣的政治和生活待遇等都由代表體制的行政權力說了算。但學術研究畢竟是十分複雜而專業的高級精神創造活動，對於學者的專業水平和能力的評估也是極其專業化複雜化的工作，非同行專家或專業人士不能勝任。於是，在可信任的學術共同體制度未健全完善之前，各種域外引進的以方便讀者閱讀和搜集研究資料為初衷的學術期刊評價制度，便被非專業的學術管理機構和人員作為評價學術的便捷工具，這便是以刊評文大行其道的制度原因。

由行政權力主導的現行學術評價制度的不科學、不專業，必然催生出各種學術亂象。學者既為體制內之人，只能在體制內活動，那麼，其學術發展前景和相應的工作生活待遇也只能靠體制提供。趨利避害、追求功利乃人之常情，學者也不例外。官員靠職務晉升贏得功利，學者靠學術水平奠立學術地位，獲取相應的工作生活待遇。在僧多粥少以及各種利益的誘惑下，加之以刊評文之類機械、量化考核制度的大行其道，於是便催生出上文所述種種學術亂象。因此，現行學術制度是當下各種學術亂象蔓延的制度根源。

三、學術亂象何以治理

學術亂象的滋生蔓延既然具有深厚的傳統和現實的制度基礎，那麼，治理學術亂象從制度入

手無疑是治本之策。制度作為一種特定社會成員必須共同遵守的行事規則，其制定者本應是代表社會多數成員意志和願望的各種權力機構及其代理人，但傳統中國社會在封建專制制度的深刻浸淫下，人們早已臣服於家國一體政教合一的封建家長制的一切制度安排，順我者昌，逆我者亡。如作為中國古代選拔人才的一種主要制度安排，封建科舉制就曾經盛行了1,300多年，儘管其間朝代不斷更替，江山頻頻易主，但這項制度安排始終牢不可破綿延不絕。可見，在中國社會，制度的力量是多麼強大和根深蒂固。既然制度對國人的影響如此深刻巨大，那麼，制度安排對於每個人前途命運的生殺予奪自然也就不言而喻。但制度有大小、主從、領屬之別。小而言之，一個單位如何考核員工如何分配獎金是一種制度；大而言之，政體國體也是一種制度。前者影響範圍有限，後者則是一個國家社會的根本制度，是這個國家其他一切制度的基礎——經濟制度、教育制度、文化制度等等都是由社會制度派生並決定的。但本文所述之學術制度與國家根本制度無關，只關涉具體政策層面和操作層面的問題。

談學術制度首先要釐清“學術”一詞的概念和含義，並且要聯繫和區別於“技術”一詞。“學術”一詞，“在中國古代曾泛指治國之術、教化、主張、學問、學識、學風、法術等等，基本屬於形而上的觀念意識的範疇。”^②“技術”一詞的希臘文詞根是 Tech，原意是指個人的技能或技藝。當代社會“‘技術’則泛指根據自然科學原理生產實踐經驗，為某一實際目的而協同組成的各種工具、設備、技術和工藝體系，但不包括與社會科學相應的技術內容。”^③據此可知，“學術”基本屬於“形而上的觀念意識的範疇”，而“技術”則屬於形而下的技藝技能範疇，但相應的技術內容（相當於科學發明創造）卻屬於廣義的學術範疇。因此，本文所謂“學術”是包括人文社會科學和自然科學的絕大部分研究活動在內的廣義上的學術。

所謂“學術制度”簡言之就是針對學術活動的制度安排，包括學術研究過程、研究成果的傳播與評價以及學術人員待遇等方面。如前所述，學人臆造虛假的研究過程和結論，或把他人的研究成果改頭換面後據為己有，便屬於學術研究過程中的一種學術亂象，即學術造假。學術造假與學術制度又有什麼關係呢？我以為關係極大。由於我們的學術制度規定了上至大學校長，下至大學生都必須具有證明其相應學術水平的所謂學術成果，方能擔任學術職務或獲取學位學歷等。而我們的絕大多數大學校長、學院院長是由專家教授所擔任，這些集學術職務和行政職務於一身的官員學者，既要擔負學校、院系繁忙的行政領導工作，又要完成與自己學術職務相對應的研究任務，沒有三頭六臂是不可能勝任的。於是，一些校長、院長便憑藉自己所掌握的行政和學術權力，當起了學術“包工頭”：活是團隊成員或研究生幹的，名是署自己的，更有甚者，或明或暗地幹起了為人所不齒的學術剽竊的勾當，近些年頻頻爆出一些大學校長、學院院長的學術剽竊事件，難道與我們的學術制度和領導體制無關嗎？坊間有戲言，若要毀滅一個有成就的學者就讓他去當大學領導。的確，我們一些成就卓越的教授，一旦擔任高校校長或副校長，就再無新的學術成果問世。但吊詭的是，不知從什麼時候開始，在許多高校或科研單位裡逐漸流行了一種觀念：一個有成就的學者如果沒有被安排一官半職，似乎就是不受重視，地位不高。也許正因為如此，許多高校為了表示對人才的重視，除了給予高端人才巨額薪酬外，一般都要安排他們擔任一定的領導職務，而不問其是否具備領導才能，結果導致那些力不從心的校長院長們，科研行政兩頭耽誤。因此，從制度層面治理學術造假，首先必須理順行政與學術的關係。大學的行政官員，包括校長、院長、處長，其主要職責是做好學校、院系、部處的領導工作，學術工作可以不做或不作為份內的工作，更不允許憑藉行政權力侵佔學術權利。應規定大學校長（副校長）任職期間必須停招研

究生、不承擔科研課題、不需要著書寫論文，如此於校長個人可以心無旁騖集中精力做好行政領導工作，於學校而言可以體現學術公平，避免高校領導利用職權侵犯教師的學術權利，為自己謀私利，更不會導致校長們犯諸如抄研究生論文為自己論文之類的低級錯誤。其次，必須針對不同學科不同層面的人員制定不同的學術標準，有些應用性強的學科應偏重科學實踐成效，淡化論文論著，如一個臨床經驗豐富的醫生能夠手到病除治好各種疑難雜症，其有沒有論文和論文多少能夠代表他的醫療水平嗎？即便是以思辨或理論創新見長的人文學科也要注重學術成果的質量，淡化數量，使各種層次、年齡、職務的教學科研人員各安其位、各顯其能、各得其所，避免急功近利、惡性競爭，從而導致各種學術不端行為的頻頻發生。

學術研究環節所出現的學術造假行徑固然與學術制度有直接關係，但更大程度還是當事者個人的道德品行出現了問題，而學術研究成果傳播與評價中的學術亂象則應主要歸咎於制度問題。眾所周知，當下幾乎所有高校在教師晉升職稱時都會有科研成果數量和質量的要求，如規定要在什麼級別的學術期刊發表多少篇論文等等。如此一來，學術成果的傳播渠道就變得至關重要，好文章如果不能發表在所謂的核心期刊上，不僅傳播效果受限，而且價值折半，評職稱進不了門檻，評獎也無門，甚至不能作為科研考核的成果對待，真是百口莫辯、欲哭無淚。時間倒回三十年，學術期刊無核心與非核心的區別，大學教師晉升職稱更多的是根據教學效果、學界的口碑，科研的份量沒有如今這麼沉重，大學教師的價值追求單純、功利心少，學為人師、行為世範的大學教師深受社會的敬重。自從核心期刊之類的期刊評價體系出台，隨之各種級別、價碼不斷抬高的科研資助項目的紛紛出籠，到如今名目繁多的人才工程、獎勵計劃的遍地開花以及一輪又一輪的高校建設工程（前有 211、985，今有雙一流）的前仆後繼，寧靜平和的大學校園早已失去了往日綑縕的學究氣，而變成了追逐功名利祿的名利場，不斷爆出的學術不端醜聞、權（錢）學交易黑幕，令大學的神聖光環不再，教師的為人師表形象也失去了往日的光彩。這些學術成果傳播和評價中的各種制度和政策，有的屬於半官方半民間的行為（如期刊排行榜、大學排行榜），更多的是行政色彩濃厚的官方制度安排（如各類科研項目、人才工程、高校建設工程等），由於它們從不同渠道、不同方面匯聚到高校殿堂，最後都要落實在高校教師個體身上，中間經過高校相關管理部門的簡化處理或加碼哄抬，或好經念歪，或逼迫利誘，其正面效果和負面效應同生共長，甚至相互抵消，最後積重難返留下了一堆難以收拾的攤子。如何從制度層面解決學術成果傳播和評價中出現的這些亂象，堪稱一個複雜的系統工程，需要教育行政部門、相關社會機構、高校、教師相互配合，協同解決，非一朝一夕之功。

不論是學術研究過程，還是成果傳播和評價中出現的各種學術亂象，歸根到底都是人的行為，因此，強化道德約束，建立健全懲戒機制是基礎工程。若從學術制度的弊端上說，中國古代就有蘊育學術腐敗的土壤，但為什麼沒有發生大面積的學術腐敗現象，靠的是中國傳統文化中強大的義利觀的支撐。在價值多元化、利益複雜化的當代信息社會，重彈中國傳統儒家道德思想老調固然於事無補，但吸收民族傳統文化的精華，重建道德秩序，擯棄形式化空洞化的道德說教，輔之以學術法律紀律的剛性約束，依然是中國學術事業健康發展的根本途徑。

四、學術期刊主編的責任與作為

不可否認，學術期刊是當下種種學術亂象滋生蔓延的土壤之一，對此，學術期刊主編和編輯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近年來，社會上針對學術亂象的各種批評聲音中，學術期刊是被主要詬病

的對象之一。這大致包括兩個主要方面：一是認為學術期刊濫收版面費，助長功利學術；二是認為高校學報成了“學術垃圾場”。對於這些批評聲音，一方面需要客觀分析，辨明是非；另一方面也要捫心自問、深刻反省。如說學術期刊濫收版面費，雖然有以偏概全之嫌，但也是不可否認的事實。作為局內人，我們知道，收取版面費的學術期刊固然不少，但其實主要集中在科技類學術期刊，而人文社科類學術期刊，特別是其中影響大學術質量較高的高校社科學報是從不收取版面費的，並且它們的主編多對收取版面費的行徑嗤之以鼻。^④之所以給學界造成學術期刊濫收版面費的印象，我以為大概源於四個方面的原因：一是前些年的確有少數大刊名刊曾經收取過高額版面費，但自從得到國家社科基金資助後已經基本與版面費訣別；二是有部分地方高校學報至今仍在收取版面費，這些學報創名刊名欄或上核心期刊榜於它們太過遙遠，既然追求所謂社會效益效果不彰，那麼收取版面費得些經濟實惠倒能起立竿見影之效；三是社會上假冒學術期刊泛濫，這些“李鬼”魚目混珠，唯利是圖，製假販假，坑蒙拐騙，造成極壞的社會影響，導致眾多不明就裡的受騙者把賬算到了正規學術期刊上；四是一些走市場化的科技期刊收取版面費是它們的贏利點，是必然的經濟行為。至於將高校學報視為學術垃圾場的刺耳聲音，我們也要坦然面對，深刻反思。作為高校主辦的學術期刊，高校學報的水平質量與主辦單位的辦學整體水平是密切相關的。全國幾千所高校，辦學歷史有長短、培養人才的定位有高低、科研教學水平有差異是十分正常的現象，而以高校教師、研究生為主要作者群的高校學報，呈現了水平質量的差異同樣是正常的。我們不排除一部分辦學層次較低的高校主辦的學報由於稿源差，加之學校領導比較強調學報的自留地屬性，因此刊登了較多低水平重複的科研成果。這些高校辦學報的主要目的是為了給本校教師解決職稱論文的出路問題，這也是當今中國高校辦學中一個備受詬病卻十分無奈的現實。作為學術期刊的主編，不論是名刊大刊的主編，還是普通高校學報的主編，我們的職責是共同的，就是在對刊物定位準確和正確的基礎上，盡己所能，辦出各自最好的水平。

學術期刊的主編和編輯近年來已成為學界中一個特殊的群體，尤其是核心期刊的主編和編輯更成為學術界引人注目的對象。人們對於學術期刊的主編和編輯的評價究竟如何，同樣是我們必須關注的。必須深刻認識到，作為學術期刊的主編和編輯，由於我們手中握有學術成果的傳播權和裁量權，如果不自律、不自警、不自量，是很容易陷入“學俗”圈套中的，從而自覺不自覺地助長了功利學術，敗壞了學界風氣，成為學術亂象的製造者。

學術期刊主編編輯既是學術亂象的製造者之一，同時也是學術亂象的受害者。當下最令學術期刊主編撓頭的，一是期刊評價機構的如影隨形，讓主編們寢食難安；二是假冒刊物滿網亂竄，恣意破壞刊物的學術聲譽，令人防不勝防。對於期刊評價機構，學術期刊的主編們真是愛恨交加。自上世紀 90 年代末期刊評價機制引入中國，就在學術期刊中一石激起千層浪。開始人們以為這不過是圖書情報機構用於服務讀者徵訂刊物的，但隨著越來越多的高校和科研機構拿核心期刊作為學術評價的工具，學者和刊物都不得不對它刮目相看了。主編們逐漸意識到核心期刊對於刊物生存發展的重要性。試想，一旦從核心期刊出局，隨之而來的將是優質稿源的大量流失，“巧婦難為無米之炊”的囧境將讓刊物陷入惡性循環中，再淡定的平常心也將為此變得焦躁不安。為了應付兩至三年一輪的核心期刊遴選，主編們真是絞盡腦汁，尤其是層次不高不低的地方高校學報和省市社科期刊，為了保住或擠進核心期刊的行列，一些主編編輯不是在提高刊物水平質量上用心，而是在“詩外”下功夫，他們或抱團結夥，相互引用，以圖提高刊物影響因子；或毫不掩飾公然許以重金引誘作者假引濫引，簡直到了不顧學術道德的境地。2017 年初，當北國大地正陷入

重重霧霾之中時，學術期刊界也被一片不大不小的濃霧籠罩，南京大學中國社會科學評價研究中心公示了新版CSSCI入選期刊，這次C刊調整比以往任何一次都更加引人關注，是因為一向被作者讀者高看的若干重點大學學報被調整到擴展版，相關刊物和主編隨即公開發聲，或委婉或直接表達了不滿情緒，^⑤引發了學術界和期刊界的熱議。一次正常的C刊調整何以變成了一場火力全開的論戰，原因固然多方面，但C刊（包括其他核刊）以影響因子為主要指標的遴選方法容易被有心者鑽空子，從而造成失真失實失去公平，是主要原因之一。儘管相關評價機構一再聲明，C刊不過是數據分析工作，與刊物和文章水平質量無直接關係，但已經難以消除作者讀者和高校科研單位的相沿成習，更何況一些評價機構和文獻中心近年來實際上還在借助媒體大造聲勢，不斷強化人們對於期刊排行榜的迷信和崇拜。凡此種種多少也算一種學術亂象吧。

如果說，由核心期刊遴選所引發的若干學術亂象尚在可控之列，那麼，互聯網上恣意妄為的假冒期刊網站和無孔不入的學術掮客，則是令學術期刊防不勝防的“無物之陣”。對此，除了寄希望於網管部門和公安機關加大打擊力度外，學術期刊主編所能做的只有一事，那就是加強自律和對編輯的他律。學術期刊主編多為學高望重的學者專家，深知自己的所作所為對於刊物和編輯的影響。在當下功利學術勢頭泛濫、黑中介和學術掮客乘虛而入誘之以利的惡劣環境中，主編們加強自律，凝神定氣，不被利惑，就顯得至關重要。己身不正焉能正人。一個刊物的刊風、學風主要取決於主編的帶頭示範作用。主編如果從學術高地陷入“學俗”窪地，甚至利用手中的權力謀取私利，那麼，刊物的學術聲譽必定好不到哪裡。近期媒體就曝光了多例學術期刊主編利用職務便利斂財，涉嫌違規違法的嚴重事件，引起了社會各界的關注。

治理學術亂象，學術期刊主編任重而道遠。

①劉勰（約465~532），約從32歲開始花了五年多時間，寫出了三萬七千多言的文學理論巨著《文心雕龍》，通過大文豪沈約的推薦得到了大家的認可。此後，劉勰在老師僧佑的推薦下在梁朝做了一系列小官，頗不得意，也讓他心灰意冷，最後決心在定林寺出家。剃度後不久便去世了。

②陳穎：《編輯部體制的終結與“後學報時代”的來臨？》，北京：《清華大學學報》，2012年第5期。

③見360百科“科學技術”釋意，<http://baike.so.com/doc/5369116.html>

④陳穎：《版面費：學術期刊之殤——以高校學報為關注點》，福州：《福建行政學院學報》，2011年第1期。

⑤2017年1月17日武漢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報編輯

部發表《武漢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致作者信》，認為是當前學術評價和期刊評價體制對於人文學科嚴重不公平，才導致武大人文版學報被擠出核心版而成為擴展版。2017年1月19日同濟大學學報（哲社版）主編孫周興在其個人博客中發表主編聲明，對該刊被踢出新版CSSCI刊來源目錄採取揶揄嘲諷態度，表達了強烈不滿。

作者簡介：陳穎，《福建師範大學學報》（哲社版）主編、編審。福州 350117

[責任編輯 劉澤生]